淄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**关于增加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**

**定点维修企业的通知**

淄事管发〔2023〕14号

市直各部门、单位，各定点维修企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淄博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做好市级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定点维修管理工作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通过框架协议采购的方式增加3家定点维修企业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定点维修范围

市级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各类公务用车，除以下情况外，均应当在确定的22家定点维修企业（2022年12月招标确定的19家企业以及本次确定的3家企业）进行车辆维修和汽车装具更换。

（一）在质保期内的车辆，可到汽车生产厂家指定的企业进行维修保养。

（二）在中心城区外距离较远发生故障的车辆可就地维修。

（三）保险公司负责理赔维修的车辆，可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（四）办公地点不在中心城区的市直部门单位，可选择就近区县定点维修企业进行维修。

二、定点维修企业

（一）本次确定的定点维修企业为：

1.淄博鑫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2.张店鑫洋汽车修理厂

3.淄博康鑫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（二）定点维修合同期限：2023年7月4日—2024年12月31日。

三、定点维修流程

（一）根据《定点维修中标企业名单》，在定点维修企业范围内市直部门、单位自行选择。

（二）送修单位身份确认。市直部门、单位在送修车辆时，应向定点维修企业提供送修车辆所属单位的证明，如送修单位及车辆与本通知确定的定点维修范围有异议，可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联系。

（三）验收与结算。车辆维修后，由定点维修企业填写《定点维修验收单》（附件2），发票和明细附后，双方签字确认后进行结算，送修单位应将《定点维修验收单》、打印发票和打印明细作为原始凭证一并入账。

（四）数据统计与上传。各定点维修企业在完成维修业务后，按车号分单位，将维修数据整理存档，并于每月15日前将公务用车维修数据全面、准确上传山东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。

四、监督管理

（一）在定点维修执行过程中，各定点维修企业要认真履行政府采购合同，市直部门、单位对定点维修企业的服务承诺及履约情况等进行监督。若定点维修企业存在违反服务承诺的行为，相关单位可填写《定点维修服务投诉表》（附件3）并加盖公章传真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。定点维修企业日常履约情况将作为下一年度续签合同的主要依据。

（二）市直部门、单位要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做好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工作，将通知及时转发到下属各单位，并对其公务用车定点维修工作进行监督。

（三）咨询和投诉电话：3146708

联系人：李孝轩

附件：[1.定点维修中标企业名单](http: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upload/151020144037575546/151020144037839536.doc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n3706757/_blank)
     [2.定点维修验收单](http: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upload/151020144037575546/151020144037850775.doc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n3706757/_blank)
     [3.定点维修服务投诉表](http: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upload/151020144037575546/151020144037855361.doc%22%20%5Ct%20%22http%3A//jgswj.qingdao.gov.cn/n3706576/n3706757/_blank)

淄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 2023年7月6日

附件1

定点维修中标企业名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中标企业名称 | 联系人 | 联系方式 | 单位地址 |
| 1 | 淄博鑫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| 靖维建  | 17860929110 | 市经开区考工路盛世康城五期74-8号 |
| 2 | 张店鑫洋汽车修理厂 | 刘恒家 | 13181928830 | 张店区西八路与王舍路路口东北角消防队对面 |
| 3 | 淄博康鑫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| 陈静波  | 13573366644 | 张店区南西四路51号海通冷库院内西1号 |

附件2

定点维修验收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车辆牌号 |  | 车架号 |  | 发动机号 |  |
| 品牌型号 |  | 初始登记时间 |  | 送修公里数 |  |
| 送修时间 |  | 竣工时间 |  | 接车时间 |  |
| 修理类别 | 大修 □ 小修 □ 保养 □ 特殊专项 □ 其他 □ |
| 维修金额 | 工时费小计 |  | 工时费合计 |  | 零件价格小计 |  | 零件优惠率 |  | 零件价格合计 |  |
| 维修费合计： 元（含税） |

送修单位（盖章）： 维修单位（盖章）：

送修人（签字）： 维修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单位地址： 单位地址：

附件3

定点维修服务投诉表

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 |
| 投诉事由 |  |
|  |  |